



麻醉药品委员会
第四十六届会议
2003年4月8日至17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6
非法药物贩运和供应

向受药物转运影响最严重的国家提供国际援助

执行主任的报告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	2
二. 亚洲和太平洋	2-6	2
三.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7-16	3
四. 东欧	17-29	5
五. 中亚	30-39	7
六. 非洲	40-46	8

* E/CN.7/2003/1。



一. 引言

1.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 2002 年 7 月 24 日第 2002/21 号决议中提出的请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前称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办事处）报告了向受药物转运影响最严重的国家提供国际援助的情况，下文按区域分别介绍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药管署）为提供所需的支助而从事的活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的对策遵循的是旨在支助过境国执行下述内容的方案而采取的战略：协助提高技术技能，并加强为支持针对非法贩运及与之有关问题的明达对策而进行数据收集的能力；向第一线业务提供设备；开展跨国界项目和区域合作项目；以及实施独立维持的教育方案向机构提供关于最佳运作方法的培训。

二. 亚洲和太平洋

2. 在亚洲和太平洋区域，通过药物管制协议和活动框架而在双边和多边各级加强了区域合作。会员国对药管署技术援助的需求很高而且有增无已。柬埔寨、中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缅甸、泰国和越南及药管署于 1993 年订立了大湄公河区域谅解备忘录，在该谅解备忘录议定的分区域行动计划的范围内，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在药物管制领域继续发挥了协调作用。

3. 2002 年在北京举行了关于药物管制与合作的部长级会议，以加强六个签署了谅解备忘录的国家之间的合作与协调，并巩固最近取得的成就。在区域内部定期举行了双边会晤，以加强合作和进一步改进信息交流工作，从而制止非法毒品的蔓延。泰国与柬埔寨、中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缅甸签署了关于药物管制与执法合作的双边协议，越南与柬埔寨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签署了这类双边协议。

4. 在药管署旨在发展东亚跨界执法合作的进行中项目项下进一步促进了分区域跨界合作。第一阶段所涉范围包括中国与缅甸、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越南之间的边界地区。这些国家之间的业务合作有了很大的改进，而且据报告，在摧毁主要贩毒网络等方面已取得显著成效，毒品缉获量也有所增加。2001 年 7 月开始的第二阶段侧重于经过金三角地带的湄公河沿岸国际边界地带。该项目支助政府建立业务一级跨界合作的能力，包括设立边界联络办事处和提供通信和运输设备。参与国之间已商定要拟订业务执法合作行动计划和程序，以供在边界地带采用。

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协同一些国家召开了若干次会议和讲习班，讨论本区域特别关注的问题。2002 年 4 月与日本政府合作组织了一次国际药物管制问题最高级会议。由国会议员、高级官员和专家参加的这一论坛具体讨论了前体管制问题。2002 年 8 月与中国国家麻醉品管制委员会合作并在澳大利亚联邦警察部队的支助下在中国中山召开了讨论区域执法合作的讲习班，以打击苯丙胺类兴奋剂。该讲习班取得的主要结果是，就在该区域开展执法合作的具体行动计划达成了一致意见。为实现东南亚国家联盟与中国合作行动对付危险毒品行动计划的执法目标采取了若干举措。正在拟定将计算机培训方案扩大至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和菲律宾的项目，开始日期定为 2003 年初。毒品和犯罪问题办

事处关于前体管制的项目于 2001 年年底开始执行，用于协助六个签署了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拟将该项目扩大，以涵盖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和菲律宾。

6.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 2002 年 8 月在澳大利亚联邦警察部队的支助下，与马来西亚皇家警察部队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刑警组织）合作协同在吉隆坡举办了第二期亚洲区域刑事情报负责人讲习班。该讲习班进行了实际案例研究，以促进情报交流，并重点注意与该区域面临的洗钱有关的问题。根据 2002 年 7 月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签署的谅解备忘录，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设在曼谷的东亚与太平洋区域中心同意担任亚欧会议反洗钱举措的执行机构。这一涵盖十个亚洲国家的项目的目的是在亚洲区域逐步建立可持续的机构能力，以便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解决洗钱问题。该项目已于 2002 年 8 月开展。

三.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7. 在南美，巴西、智利、厄瓜多尔、巴拉圭和委内瑞拉在非法毒品，尤其是在安第斯分区域生产的可卡因方面面临着类似的问题。所有这些国家与毒品制造国均有着漫长的边界线，而且都有着大量的公路、河流和航空基础设施系统，给偷运毒品和前体提供了众多途径。另外，墨西哥、加勒比和中美洲是南美洲生产的毒品进入加拿大、美国、欧洲和世界其他地区非法市场的重要转运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支持受药物转运影响最严重的若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努力改进管制结构和执法情况，包括开展跨国界合作，并解决药物滥用问题。

8.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正在协助巴西政府贯彻药物执法和预防药物滥用方面的有效政策。一个金额为 2,300 万美元的执法方案的目的在于加强巴西安全部队在打击非法贩毒方面的力量。已开展的活动包括开发国家安全信息系统和就管制前体采取协同一致的对策。全国警察学院的现代化和国家警察培训方案的拟定和执行都将有助于专业能力建设。

9. 与阿根廷边界毗邻的伊泰普水库是巴西和巴拉圭之间的地域分界线。称作三重边界的整个该区域正面临着贩运毒品和前体化学品及武器、洗钱和走私其他商品等许多犯罪活动的困扰。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巴西联邦警察局和世界上最大的发电厂伊泰普两国共有电力公司之间的协定为从 2003 年开始加强伊泰普水道的治安提供了资金。巴西政府于 2002 年启动了亚马孙监视系统，该系统由许多传感器组成，目的是收集关于亚马孙地区的数据并查明该地区的所有动向。该系统将提高政府查明和打击非法活动并监测当地空中交通的能力。

1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的方案与巴西对等执法机构还协力促进了跨界协调和信息交流。2002 年，巴西与邻国成功地开展了三次以截获非法毒品和化学品前体为目的的联合行动。

11.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对巴西预防药物滥用工作的支持侧重于 300 万美元的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后天免疫机能丧失综合症（艾滋病毒/艾滋病）全国预

防方案。这一项目特别注意静脉用药者，并着眼于降低艾滋病感染发生率和给易受伤害者所造成的损害。现已延长至 2003 年 6 月。

12. 在厄瓜多尔，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主要是支持为毒品执法和司法行政部门开展的培训。在开展以主要贩毒者及其资产为对象的目标明确（着重于收集情报）的行动方面，个人指导培训概念越来越受到重视。在不仅有警官和检察官参加，而且还有刑事庭法官参加的洗钱模拟审判方面，也采用了这一概念。

13. 在加勒比地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为拟定毒品和犯罪问题新区域战略纲要提供了政策性咨询。2002 年 7 月获得加勒比共同体各国政府首脑批准的这一战略取代了 1996 年加勒比毒品管制协调与合作巴巴多斯行动计划。加勒比共同体还拟定了第一份加勒比减少毒品需求区域战略计划。

14.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向有关加勒比国家提供了法律咨询，并以改进其关于前体管制的国家立法。十二个受益国随后或者修订了其非法毒品问题的现行法规，或者草拟了单独的有关前体法案供国会批准。多米尼加共和国在 2002 年继续支持管制洗钱的活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几乎向该国所有检察官提供了培训，帮助他们十分复杂的贩毒和洗钱重大案件进行检控。还就若干重大案件提供了个人指导服务。由此结果，在多米尼加共和国首次对若干洗钱案件进行了定罪，并颁布了新的反洗钱法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向其对等机构提供了专门培训，开发了用于建立打击有组织犯罪新数据库的软件，目的是帮助检察官查清在多米尼加共和国国内活动的犯罪网络。在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巴多斯和牙买加，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还在继续开展其检察官个人指导培训方案，在洗钱案件、法律救助事项以及建立金融情报股等方面提供了帮助。

15. 在减少药物需求领域，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继续支持加勒比各国的国家药物预防方案，包括最近古巴和多米尼加共和国的方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在加勒比区域毒品信息网数据收集和研究方法上提供了咨询和培训。在多米尼加共和国和牙买加，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与其他联合国实体协力防止若干主要城市贫困社区年轻人滥用毒品的情况以及与贩毒有关的暴力行为。在联合国艾滋病毒和艾滋病共同合办方案（联合国艾滋病方案）的支助下，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与若干加勒比领土的青年组织协力预防药物滥用和艾滋病毒/艾滋病。在中美洲，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向各国政府及非政府组织提供技术咨询和培训，以改进预防药物滥用方案的规划和执行情况。在墨西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的一个方案支持在韦拉克鲁斯大学开发吸毒问题研究项目，并协助改进了恰帕斯州所提供的治疗与康复服务。

16. 在中美洲，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向中美洲根除麻醉品和精神药物非法生产、贩运、消费和使用常设委员会提供咨询，协助拟定了预计将于 2003 年提出的分区域行动计划。洪都拉斯在得到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提供的法律咨询性意见后，于 2002 年颁布了新的反洗钱法规。萨尔瓦多和尼加拉瓜预计将于 2003 年颁布类似的法规。还将为改进对洗钱犯罪的检控和审判工作及司法互助工作提供法律援助。分区域法医实验室方案提供了设备和培训，以改进对墨西哥和中美洲国家毒品及前体的分析工作。

四. 东欧

17. 在俄罗斯联邦，欧盟委员会协助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开展了一个旨在改进涉及调查与有关毒品犯罪和其他形式有组织犯罪执法官员使用的设备和培训方案的项目，与此同时，芬兰政府则协助开展了一个旨在加强俄罗斯联邦西北部机构间毒品管制能力的项目。

18.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与其对等伙伴协力加强俄罗斯联邦与中亚各国毒品执法机构之间的合作。最近刚订立了一个为期两年的项目，以加强阿富汗/塔吉克克边界地带俄罗斯联邦边防部门的管制能力，从而显著提高了该边界地带堵截工作的有效性。

19. 俄罗斯联邦依照题为“2002-2004 年打击药物滥用和药物贩运的综合措施”的政府方案并且与联合国艾滋病方案合作开展了关于注射式药物使用预防和治疗工作的新项目，该项目尤其侧重于艾滋病毒预防。已经开始了一个针对白俄罗斯、摩尔多瓦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药物滥用者的多样化服务的预备项目以及一个减少莫斯科州注射式药物使用者需求和预防艾滋病毒的项目。

20. 毒品的犯罪问题办事处与卫生组织合作在继续执行题为“全球青少年药物滥用初级预防倡议”的项目，活动侧重于加强当地合作伙伴通过调动社区的力量来发展和落实预防活动的的能力。通过培训和技术咨询向白俄罗斯和俄罗斯联邦 70 多个非政府组织和政府机构提供了援助，以协助其开展社区预防活动。

21. 在土耳其，2002 年 6 月开始了支持土耳其预防毒品和有组织犯罪国际学院第二阶段的工作，工作侧重于在该学院安卡拉设施中采用计算机培训，并在整个土耳其逐步建立用于这类培训的学习资源中心。目的是在将这种计算机培训方法推广到其他国家以前先借助于该学院的设施让本区域毒品执法机构熟悉这种技术。此外，将继续开展国家和区域培训活动，并将最后确定学院统一培训课程表。

22. 在 1995 年 3 月于伊斯兰堡举行的经济合作组织最高级会议期间，经济合作组织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签署了一份毒品管制合作谅解备忘录，以促进在毒品管制所有各领域的相互合作。在这份备忘录的范围内，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完成了其技术援助项目第一阶段的工作，以支持在经济合作组织下述所有 10 个成员国开展协同一致的毒品管制活动：阿富汗、阿塞拜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巴基斯坦、塔吉克斯坦、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由欧盟委员会和日本供资的这一项目协助建立了经济合作组织毒品管制协调股，设立了其数据库，为经济合作组织 10 个成员国的毒品管制协调人员提供了培训并建立了成员国与经济合作组织秘书处关于本区域毒品状况的定期报告制度。于 2002 年 6 月开始实施该项目第二阶段的工作，在协调本区域药物管制活动方面向该股的活动提供进一步的药物管制帮助。项目第二阶段的工作将特别改进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国全国药物管制机构在本国境内乃至整个区域内监督和打击毒品问题的整体能力。

2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在联合堵截统一战略项目的框架内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执法部门提供提高其技术技能的培训活动的同时还继续提供了技术援助。

该援助包括交付无线电通信设备、车辆、摩托车、夜视设备、用于加固边防的重型建筑设备、麻醉品和化学品药物前体成套测试工具和毒品检测设备以及供伊朗反麻醉品警察部队警犬培训学校使用的兽医设备和辅助设备。

24. 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药物滥用研究与干预统一战略项目的范围内开展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的活动 2002 年取得了重大成果。伊朗各主管当局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 8 月正式创办了全国药物滥用研究与培训中心，该所将作为该国开展减少药物需求活动的专门知识与培训的主要中心。该所是卫生部、药物管制总部秘书处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努力合作的结果，并将得益于伊朗管理和规划组织的大量财政支助。由于连接各省政府和非政府治疗中心的电子网络的顺利运作，经过由药物滥用研究与干预统一战略赞助的全国流行病学调查已开始提供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药物滥用状况的数据。

2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法律救助项目项下开展的五项研究中有四项已在 2002 年成功完成。这些研究所提出的建议和结论已得到伊朗对等司法机构的完全赞同，并且为继续修订伊朗反麻醉品法规奠定了重要的基础。法律救助项目在洗钱领域开展的初步工作推动了对关于反洗钱银行条例的政府法案——该法案于 2002 年 9 月获得通过——的讨论和随后的草拟。2002 年 5 月至 6 月期间组织对法国、德国、意大利和设在维也纳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总部进行了学习考察，为开展大有希望的双边和多边技术合作举措铺平了道路。根据这次学习考察所得出的结论，目前正在拟定培训班课程、日程表和有关的培训材料。

26.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参与式经验赋能地方举措项目继续侧重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国家政策和实际工作战略，目的是打击药物滥用的蔓延。与伊朗政府和非政府合作伙伴共同开展了若干提高认识并调动社区力量的活动。这些活动以伊朗年轻人为重点，并且包括暑期和学校放假期间在大学举办提高对毒品认识的电影节、体育和娱乐活动。这些活动主要是由当地非政府机构、德黑兰和若干省会的文化与大学机构举办的。

27. 2002 年 9 月在德黑兰提出了一个题为“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增强阿富汗人对麻醉品问题认识的行动”项目。该项目的目的是提高参加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家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自愿遣返方案的阿富汗人及整个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富汗社区对种植罂粟、贩卖和消费鸦片剂所产生的消极后果的认识。

28. 在巴基斯坦，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禁毒执法方案还在继续执行之中。向麻醉品缉查部队和辅助活动提供了援助。进一步促进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巴基斯坦之间的现行合作，并在探讨与海湾国家进行合作的机会。为补充在分区域一级的活动，还在国家一级作出了巨大努力，包括，加强执法机构、改进毒品测试实验室的实绩和对洗钱的规模进行评估。

2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正在为巴基斯坦执行减少毒品需求综合方案，该综合方案与巴基斯坦（1998-2003 年）管制药物滥用主计划以及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确定的目标有着密切的联系。为期三年的这一方案由两个次级方案组成：即，预防药物滥用和加强治疗和康复服务。

五. 中亚

30. 在中亚，有关国家的政府 2001 年 9 月批准了题为“2002-2005 年加强中亚各国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能力”的综合性战略方案。

31.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 2002 年 6 月在塔什干组织举办了中亚区域药物滥用问题：形势评估和对策会议。会议的主办单位是奥地利政府、美国国际开发署、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及卫生组织欧洲区域办事处。会议对各国所开展的快速形势评估和需求评估的结果进行了审查，并确定了今后行动的重点。会议主要侧重于机构间协调与合作。随后开展了关于减少需求的新项目，以平衡兼顾减少供应的活动。

32. 截至 1996 年 5 月 4 日止，还在中亚分区域药物管制合作谅解备忘录的范围内进一步加强了区域合作。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阿塞拜疆、俄罗斯联邦、中亚各国和阿迦汗发展网络之间的协议是在这一谅解备忘录的范围内就药物管制扩大与其他区域和国际机构之间的合作的一个例证。2002 年 12 月 13 日至 14 日在阿什哈巴德举行了第四次年度审查会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考虑借助于这一谅解备忘录逐步争取阿富汗参加毒品管制分区域合作的活动。该办事处为协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巴基斯坦加强其中亚区域的毒品管制合作也将使用同样的战略。

33. 2002 年 10 月在塔什干举行了黄玉色行动指导委员会会议。会议期间，指导委员会成员还同阿富汗、俄罗斯联邦及中亚所有各国的主管当局举行圆桌协商会议。讨论的主题是如何从技术角度对待业务活动，并涉及到有关主管当局为卓有成效地截获毒品和识破涉及前体化学品的偷运图谋而采取的具体行动，其中包括开展执法调查，以追查化学品的转移来源。

34.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为确保与在中亚开展工作的各国际合作伙伴之间的协调一致而采取了若干种措施。最近的一项举措是建立外国缉毒社区联络小组，以帮助协调向中亚各国政府提供执法援助。还考虑设立一个类似的机制，以促进在减少需求的其他领域与捐助国和国际组织开展合作。

35. 要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继续提供技术援助，以加强中亚若干毒品管制机构侦查能力的呼声仍然很高。据报告，最近几年该区域毒品缉获的次数和数量都有显著上升。2001 年中亚缉获了 5.2 多吨的海洛因。仅塔吉克斯坦缉获的海洛因就达 4.2 吨。国家机构间合作是一个优先领域，现正通过开展几个项目予以加强。还加强了对边界管制和侦查能力的协调，特别是在塔吉克斯坦。例如，塔吉克斯坦药物管制局和俄罗斯联邦边防部门及阿富汗对等机构等已缔结了若干合作协定。现已着手评估如何以最佳方式满足其他中亚国家在毒品管制协调方面的需要。

36. 在哈萨克斯坦，2002 年完成了关于机构建设和改进药物管制措施的项目。根据哈萨克斯坦政府提出的请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现正在拟定一个项目，以加强对哈萨克斯坦—俄罗斯边界的管制。预计将于 2003 年最后审定该项目文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今后在哈萨克斯坦的活动将侧重于在国家药物

管制主计划的范围内加强若干药物管制机构的业务能力和堵截能力，并提高机构培训能力。

37. 目前已完成吉尔吉斯斯坦能力建设和加强现有药物管制措施项目的拟定工作。值得注意的关键领域是建立数据和信息收集系统、加强对具有战略意义的检查站的边界管制、改进法医实验室并提高培训能力。

38. 为确保塔吉克斯坦的药物管制机构能坚持下去，拟定了题为“退出战略”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项目并提交给了捐助国。该战略计划截至 2006 年止继续向药物管制机构提供进一步援助，同时逐步停止向该机构的工作人员支付薪酬。今后的援助将着眼于加强专门化执法能力和改进塔吉克斯坦法医实验室的能力。

39. 在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已完成首批机构建设项目。作为后续行动，已准备于 2002 年在这两个国家开始实施边界管制项目。在土库曼斯坦，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的援助将着眼于通过提供专门设备、通信设施和现代化的培训而加强具有战略意义的贩毒检查站的边界管制和堵截能力。还将重视提高拟定和实施药物滥用预防和治疗政策的现有能力。针对乌兹别克斯坦的主要举措包括改进国家禁毒执法机构之间的信息交流、加强打击贩毒案件的执法能力并充实在该国对敏感区域，尤其是与阿富汗和塔吉克斯坦边界接壤一带薄弱之处的堵截。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根据该国政府的要求拟定了协助加强对于同阿富汗交界的特梅兹-海拉通检查站的管制。

六. 非洲

40. 由于非洲大陆在现有药物滥用数据、分析和专业人才上还存在着差距，非洲力求切实有效地减少需求的努力仍然受到影响。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拟定了第二个全非减少需求项目，该项目将结合在药物滥用程度全球评估方案扩展流行病数据收集和分析的工作。东非和南非已开始执行这一项目，北非在 2002 年底也着手执行。该项目向各国政府和联合国实体提供了在外地一级直接参与减少需求的专业知识。由专家在现场联合管理的这种信息收集和实际支助综合做法预计将促成及时拟定同时针对非洲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新的减少需求综合项目。

41. 在西非，药物管制署启动了涵盖九个国家的四个新的减少需求项目。在尼日利亚，2002 年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对药物滥用者治疗和康复中心及其提供的服务展开评估。这一评估将为参与项目的执行，包括工作人员培训计划和其他支助奠定基础。2002 年下半年启动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联合国艾滋病方案第一个非洲联合项目，该项目将包括在项目针对的五个国家开展与药物滥用有关的艾滋病毒/艾滋病评估和预防行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已着手协助非洲六个国家执行其国家行动计划中拟定的减少需求重点项目。还将逐步建立区域减少需求资源中心，该中心将加强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药物管制部门的协调与合作职能，并充实西非经共体 15 个成员国在该领域的技术知识。

4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在其全非洲执法项目项下聘用了一名于 2002 年下半年派驻达喀尔的执法专家。该专家除在项目拟定上提供支助并对外地办事处和非洲各国政府行使监督职能外，还将就药物与犯罪管制综合行动向非洲联盟和联合国机构提供咨询。该专家还将作为根据计划中的集装箱管制区域内试点方案而加以落实的非洲项目的联络人。

43. 于 2002 年上半年启动的扩大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与海关合作理事会（又称世界海关组织）关于东非和南非海港管制的联合项目取得了成功，从而在毛里求斯和南非建立了新的海港管制小组。当地对等机构签署了关于建立和管理联合港务小组及进行机构间执法合作的机制的谅解备忘录。2002 年 2 月至 10 月期间向开普敦、约翰内斯堡陆港、伊丽莎白港和毛里求斯等地的港务小组提供了培训，并且还提供了现场监测和咨询服务。

44. 在对海港管制举措提供支助方面，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已完成向东非和南非新的区域陆界管制项目提供预备性援助阶段的工作。已对莫桑比克、南非、斯威士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赞比亚之间主要的陆界哨卡进行了评估，并确定了针对各边界哨卡的详尽措施和项目举措。该项目将作为对 2002 年期间在马拉维、莫桑比克、南非、斯威士兰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基本完成的国家一级执法培训和设备援助工作的补充。

4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与尼日利亚政府合作拟定了建立区域执法培训学院费用分摊的新项目。该建议侧重于在现有的尼日利亚全国禁毒执法机构培训学院的范围内建立和逐步发展可持续管理、技术和培训能力。

46. 在南部非洲，设在比勒陀利亚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通过司法培训项目向比勒陀利亚司法学院来自 19 个国家的 180 多名法官、检察官和治安法官提供了培训。